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13 日 星期五 下午 2：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对象：

（1）截止 2016 年 5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审议《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 1 至 6 项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6 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2015-020】号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亲临公司办理登记手续或者以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 2、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11 日 上午 8:30-11:30，下午 2:00-5:00。
-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159 号世界金龙大厦 23 层公司证券部。
- 4、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代理人凭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票账户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92。
- 2、投票简称：中福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中福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申报价格与议案的具体对照关系如下表所示：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00
5	《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5.00
6	《关于续聘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3: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身份认证的目的是要在网络上确认投票人身份，以保护投票人的利益。目前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ww.szse.cn> 或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五分钟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业务咨询电话 0476-8833387，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nmxyky@vip.sina.com。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它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6:00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其他事项

1、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杨佳熠、李茜

联系电话：0591-87871990 转 102、103

传 真：0591-87383288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股东证明等。

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福海峡（平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全部议案的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委托代理人有权 ☐ 无权 ☐ 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议 案 序 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6	《关于续聘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注：请根据股东本人意见对上述议案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打“√”，三者必选一项，多选，则视为该授权委托事项无效；未作选择的，应明确表示委托代理人是否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否则视为该授权委托事项无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